

# 桃園市觀音區廣福(第五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地 址：

聯 絡 人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傳 真：

電 子 信 箱：

受文者：本重劃會會員( ) 君啟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廣福自重字第 00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委託書、重劃計畫書(草案)

主旨：為召開桃園市觀音區廣福(第五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次會員大會，  
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民國 105 年 12 月 7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1051309606 號令辦理。
- 二、開會時間：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(9 時 30 分起報到)。
- 三、開會地點：觀音區大觀路 1 段 579-1 號(觀音區草漯老人文康活動中心)。
- 四、為使本次會員大會順利進行及重劃工作之推展，敬請各會員親自參加並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本通知函參加；如委託他人出席者，請攜帶委託書、受託人國民身分證正本、印章及本通知函出席；並請於大會開始前完成報到程序。
- 五、會員大會討論提案如下：
  1. 審議重劃計畫書。
  2. 臨時提案。
- 六、副本抄送桃園市政府，屆時惠請派員列席指導。

正本：本重劃會會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、本重劃會

理事長 許